

南京新街口百货商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终止收购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南京新街口百货商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19 年 5 月 6 日与南京三胞医院管理有限公司签订《股权收购协议》，拟以现金交易的方式购买徐州三胞医疗管理有限公司 20% 股权。2019 年 5 月 7 日，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监管一部下发的《关于对南京新街口百货商店股份有限公司有关收购资产事项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19】0580 号），并于 2019 年 5 月 16 日就问询事项予以回复并履行披露义务。2019 年 5 月 16 日，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监管一部下发的《关于对南京新街口百货商店股份有限公司有关收购资产事项的二次问询函》（上证公函【2019】0680 号，以下简称二次问询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9-023、026、027、028、029）。

自筹划本次资产收购事项以来，公司综合考虑各方面因素，经反复商讨与论证，认为交易条件尚不成熟，基于审慎原则，与协议相关方慎重讨论协商后，一致同意终止本次收购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本次终止收购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和未来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公司对本次终止收购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给各位投资者带来的不便表示歉意，并对广大投资者长期以来对公司的关注和支持表示感谢。

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信息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告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南京新街口百货商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5 月 18 日